

西北工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

西北工业大学网络教育 招生录取工作组织机构及入学成绩合格标准

为科学、规范的完成网络教育招生工作，高效而有序地做好招生录取工作，特做如下安排：

一、领导小组

组长：学校主管副校长

组员：继续教育（网络教育）学院院领导

二、工作小组

组长：继续教育（网络教育）学院主管招生副院长

组员：继续教育（网络教育）学院招生办全体工作人员

工作小组：资料审核组、题库组、阅卷组、录取组。

三、工作基本要求

工作人员应具备熟练的业务技能、认真负责的态度、高效细致的基本素质，服从统一安排。

四、《西北工业大学网络教育入学成绩合格标准》暂行

（1）高中起点（专）本科

1.总分不低于 260 分（包括 260 分）；

2.单科：思想政治素质不低于 80 分（包括 80 分），综合试卷不低于 180 分（包括 180 分）。

（2）专升本

1.总分不低于 260 分（包括 260 分）；

2. 单科：思想政治素质不低于 80 分（包括 80 分），综合试卷不低于 180 分（包括 180 分）。

注：高中起点（专）本科、专升本 40 岁以上考生，入学考试的英语成绩仅作为参考（包括 40 周岁）。各层次录取标准参考当年全国成人高考陕西省各层次录取标准浮动。

西北工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

2021 年 7 月 27 日